

美和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財務管理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制定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財務管理	
	英文	Financial Management	
適用學制	二年制專校	必選修	選
適用部別	進修部	學分數	2
適用系科別	企業管理系	學期/學年	1 學期
適用年級/班級	夜二專企一甲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基礎財務

2. 企業管理系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專業職能」為目標。

專業職能	就業途徑	職能
	一般管理	
		A2-分析經營環境、擬定經營策略與模式。
		A3-擬定行銷計畫及業務流程。
		A4-訂定生產流程與作業計畫。
		A5-規劃並執行人力資源管理。
		A6-進行財務分析與管理。
		A7-進行新產品或服務的開發。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課程	職能	專業職能 M	專業職能 A
	財務管理		A6 進行財務分析與管理。

註：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4. 教學目標

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

本課程旨在培養學生理解企業財務決策之基本原則，並具備分析與解決財務問題的能力。課程的具體六大目標如下：1.理解企業財務管理之基本概念。2.熟悉貨幣的時間價值（Time Value of Money）之應用。3.掌握資本預算（Capital Budgeting）之評估方法。4.了解風險與報酬之關係。5.熟悉有價證券的評價模式。6.認識企業資金來源與資本結構決策。

5. 課程描述

5.1 課程說明

本課程介紹企業在經營過程中如何進行資金籌措、投資決策與風險管理，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內容涵蓋財務管理核心概念與分析工具，並透過案例討論，使學生理解財務決策在企業營運中的角色。主要內容包括：財務管理導論與企業目標（如股東價值最大化）、財務報表分析、貨幣的時間價值（現值、終值、年金）、債券與股票評價基本概念、風險與報酬、資金成本（WACC）、資本預算決策（淨現值 NPV、內部報酬率 IRR 等）、資本結構理論。

5.2 課程綱要

本課程規劃內容綱要及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	課程導論與案例分析方法	M-A6、A1、A2	2
2	金融市場與利率	M-A6、A1	2
3	認識與分析財務報表-1	M-A6、A1	2
4	認識與分析財務報表-2	M-A6、A1	2
5	貨幣時間價值-1	M-A6、A1	2
6	貨幣時間價值-2	M-A6、A1	2
7	認識股票及股票評價模式	M-A6、A1、A2	2
8	股票評價的衍生課題與考前複習	M-A6、A1、A2	2
9	期中考試	M-A6、A1、A2	2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0	認識債券及債券評價模式	M-A6、A1 A1、	2
11	資金成本的決定-1	M-A6、A1、A2	2
12	資金成本的決定-2	M-A6、A1、A2	2
13	資本預算決策及實例	M-A6、A1、A2	2
14	資本預算決策相關議題-1	M-A6、A1、A2	2
15	資本預算決策相關議題-2	M-A6、A1、A2	2
16	資本結構理論-1	M-A6、A1、A2	2
17	資本結構理論-2	M-A6、A1、A2	2
18	期末考試	M-A6、A1、A2	2

5.3 教學活動

- (1)面授：18 週共 36 小時（含期中考，期末考）。針對各週主題，進行講授與個案討論，讓學生了解該章節表現的核心概念。
- (2)網路輔助教學：運用網路教學平台提供網路教材。內容包含上課教材、師生互動、網路補充教材等。

6. 成績評量方式

- (1)期中考：30%，筆試
- (2)期末考：30%，筆試
- (3)平時成績：40%，包含出席率、上課出缺席、課堂表現等。
- (4)各項成績比率得由授課老師彈性決定。授課老師須於學期初向任教班級詳細說明成績計算方式並填入教學計畫表；必要時，授課老師得依學校成績計算相關規定調整，並公告週知，以免爭議。

7. 教學輔導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 (1)成績預警之學生：學習進度落後，以及期中考和成績低於 60 分的同學依「美和科技大學學生課業及考照輔導辦法」，配合教師發展中心、成績預警制度進行輔導。
- (2)成績欠佳之學生：凡學習成效不佳、動機不強之學生，除特別提醒外並安排於課輔時間了解原因並輔導，同時強化學生於報告及討論等平時成績的參與及重視。
- (3)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瞭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方式，採下列方式進行：

- (1)分組互助教學：建立小組同儕學習制度，將學生予以分組，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以隨時協助成績欠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並可借此形成互相觀摩學習的讀書風氣。
- (2)課後輔導：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Office Hours），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進行課後輔導。
- (3) 補救教學：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進行課後作業練習，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 ◆ 輔導時間：授課老師安排
- ◆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
 - (1). 授課教師手機：
 - (2). 授課教師：
 - (3). 教師研究室：